

玉溪市中医医院中医（全科）住院医师 规范化培训基地 2023 年招生简章

一、医院简介

玉溪市中医医院·云南中医药大学第四附属医院始建于1987年，经过36年的努力，逐步发展成为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养生、保健、康复为一体的中医特色突出的三级甲等中医医院。

医院占地23.1亩，建筑面积4.52万平方米，新院区建设项目占地面积74.9亩，规划建筑面积17.6万平方米。现有编制床位800张，实际开放床位938张。医院共设置科室61个（其中：临床科室34个，医技科室11个，职能科室16个），年门诊量52万。现有职工938人（在编506人、不在编432人），有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202人（正高级职称53人、副高级职称149人），博士1人，硕士75人，硕士研究生导师19人。国家级、省级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指导老师7人，继承人15人；全国中医药传承与创新（岐黄岐黄岐黄工程）万名骨干人才培养对象5人。享受云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1人，云南省高层次人才培养支持计划“名医”专项2人，省级名中医2人，省级荣誉名医2人，云南省“最美中医”1人，云南健康卫士1人，云南省优秀青年中医7人，云南省优秀医疗卫生人才2人，兴玉名医12人，玉溪市中青年学科技术带头人10人，玉溪市市委联系专家2人。

医院有国家级重点中医专科2个（骨伤科、肛肠科），骨伤科是国家中医优势专科在建项目；省级重点专科6个（骨伤科、肛肠科、肺病科、脾胃病科、针灸科、推拿科）；省级中医特色专科6个（康复科、内分泌科、妇产科、心病科、针灸科、脾胃病科）；国家级农村医疗机构中医民族医特色专科（专病）科室1个（民族民间医药科）；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1个（段其昌）和二级工作站1个（赵淳），院士工作站协作中心1个（石学敏），云南省院士（专家）工作室二级工作站2个（朱勉生、梁繁荣），云南省国医名师工作室二级工作站2个（夏惠明、易修珍），玉溪市行业专家工作站7个。

医院围绕“12345”的发展战略和“特色鲜明，优势突出，患者满意，职工幸福，引领滇中中医药传承发展”的战略目标，目前已形成了“医院有重点专科、专科有特色专病、专病有特效专药、专科有知名专家、专家有特色专长”的格局。先后获得“云南省先进基层党组织”、“云南省抗击新冠疫情先进集体”、“云南省文明单位”、“国家中管局信息化示范单位”、“中医中药中国行最佳创意奖”、“云南省中医系统先进集体”、“云南省价格诚信单位”、“云南省园林单位”等荣誉称号。

二、培训基地及专业基地简介

我院是云南中医药大学第四附属医院，同时是多所医学院校的教学医院，承担云南中医药大学本科和省内多所高校实习教学任务，接收实习、规培、进修人次逐年上升。

我院作为国家第二批中医（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设中医和中医全科两个培训专业，中医全科专业在辖区内设有3个基层实践培养基地；基地设有临床技能实训中心一个，专科培训设施设备齐全。

基地依托于基地医疗设备和人才优势，以“岗位胜任力”为核心，创新思维，立足临床，着眼实践，打造“两个提升”工作模式，培养高能力、高素质、能思维、具有“综合内涵”的中医住院医师。基地拥有带教老师182人，师承指导老师94人。通过四年的前期制度建设，基地建立了一个扎实的中医教学体系和管理体系，2016、2017、2018、2019、2020年住培结业考试通过率100%。

三、招收计划

根据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3年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生工作的通知》要求，进行2023年中医（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招收工作。

（一）招生对象

1.符合中医、中医全科类别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专业范围应届、往届本科及以上学历医学毕业生，或已取得《医师资格证书》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以应届本科毕业生为重点，向来自县及县以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委派培训对象倾斜。

2.医学院校招录的2023级中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专硕研究生）按有关规定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衔

接。

（二）招收专业

按照《关于开展2023年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生工作的通知》，我基地拟招收中医、中医全科培训专业，招生专业及计划招录人数见下表。各专业录取名额将根据报名情况和考试成绩择优录取。

培训专业	计划类别	培训基地 招录计划（名）	备注
中医	国家计划	20	
中医全科	国家计划	40	云南省卫生健康委统筹安排 的本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 毕业生
合计		60	

（三）招生范围及学员类别

1. 招生范围

（1）2023年起，全省所有新进医疗岗位的中医类、中医全科类本科及以上学历医学毕业生。

（2）具有高等院校医学类上述相应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未就业者。

（3）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报名参加中医全科专业规范化培训。

2. 学员类别

拟在我省从事临床医疗工作并符合中医、中医全科类别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专业范围应、往届本科及以上学历

历医学毕业生，或已从事中医临床医疗工作并已取得《医师资格证书》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1) 自主培训学员：没有与任何单位签订人事或劳动合同的中医学毕业生。培训期间，我基地与自主培训学员根据培训年限签订相应培训协议，培训结束后学员自主择业或创业。

(2) 单位委培学员：送培单位在编职工或与单位签订正式聘用合同的职工符合培训条件者，培训结业回送培单位工作。培训期间，我基地与送培单位、培训学员签订三方委托培训协议。

(四) 培训年限

培训年限一般为 3 年。

云南中医药大学委托培养的专业型硕士研究生培训年限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五) 报名条件

报名者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包括港澳台），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道德品行良好，身心健康。具体为：

1. 应届毕业生

(1) 学历要求：高等医学院校全日制中医类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医学学士学位及以上）。报到时未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者，将取消录取资格。

(2) 专业要求：报考学员所学专业符合中医、中西医结合执业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的专业范围。

(3) 具有正常履行培训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4) 向县及县以下医疗机构、贫困地区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倾斜。招收计划优先满足欠发达地区特别是贫困县的培训需求，对来自贫困县的培训对象，同等条件下优先招收。

2.往届毕业生

(1) 同应届毕业生；

(2) 往届毕业生具有执业医师资格证或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已合格者优先。

3.单位委培生

(1) 同应届、往届毕业生报名条件，并包括以下条件。

(2) 提交送培单位出具的“同意送培证明”（见附件3）原件，必须按照附件3的格式填写；

(3) 送培单位、学员需与本基地签署三方培训协议；未签订三方培训协议，将取消录取资格。

四、招录安排

根据学员类型不同，分为普通学员报名、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报名2种方式。

（一）学员报名方式与招录安排

普通学员招生报名采取网上报名和到培训基地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报名，基地招录考核分为理论考试和面试，按照择优录取的原则确定拟录取学员，拟录取学员体检合格后按基地要求时限报到。

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招生报名采取事先确定培训

基地，学员按云南省卫健委所分配基地进行网上报名（完善相关信息）和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报名，体检合格后按基地要求时限报到。未获得学历证书者，不得参加相应培训。

1.网上报名

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委托省卫生健康人才交流中心负责2023年全省住培和助培招收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监督等，由云南卫生健康人才网(www.ynwsjkrc.cn)进行网上报名，发布报考流程、相关公告、各培训基地招生简章等。具体详见招录安排表。

招录安排表：

日期	时间	人员类型	安排内容
6月10日-6月30日	全天	普通学员、订单定向学员	网上报名
7月5日	08:00-11:30 14:00-17:30	普通学员、订单定向学员	现场确认 网上资格审核
7月6日	08:00-10:30	订单定向学员	体检
		普通学员	理论考试
	14:00-17:30	普通学员	综合面试
7月7日	全天	普通学员	体检
8月18日	08:00-11:30 14:00-17:30	普通学员、订单定向学员	报到
8月21日-8月31日	08:30-11:30 14:30-17:30	普通学员、订单定向学员	岗前培训
9月1日	08:10	普通学员、订单定向学员	进入基地培训

2.现场确认

现场确认地点：玉溪市聂耳路53号 玉溪市中医医院二楼十一楼科教科。

现场确认时间：7月5日上午08:00-11:30，下午14:00-17:30。

递交资料清单：全部材料提交原件查验审核。

(1) 2023年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表。网报后打印，一式一份，完成审批手续后由培训基地留存。

(2) 本人身份证、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学位、学历证书应提供从医学相关专业初始学历到最高学历的全部学历、学位证书。

(3) 若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和注册证书的需提交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4) 单位委培学员，除按上述要求提交相关材料外，还需提交由送培单位出具的同意送培证明原件一份（见附件1）。

(5) 小一寸蓝底彩色免冠近照1张。

五、培训管理及质量保障措施

（一）基地师资情况

基地符合要求的带教老师182人，其中本科学历141人，占整个师资队伍中的77.47%，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师资占22.53%。根据中医知识传授和人才培养的特点，基地建立了严格的师承指导老师遴选、培养及评价方案。现有师承指导老师94人，正高级和副高级职称教师50人，中级职称教师44人，其中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10年以上者占80%。基地带教老师和师承指导老师均接受省级以上师资培训。

（二）管理措施

1.所有学员根据国家和云南省卫生健康委相关文件规定和要求统一进行管理。培训学员在培期间的培训实施、培训考核、保障措施等组织管理由培训基地依照《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试行）》（云卫科教发〔2015〕12号）执行。

2.培训过程中各轮转科室管床数、操作等相关教学要求，基地及科室严格按照中管局教育部联合下发的《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标准（试行）》执行。

3.2023级学员培训时间从2023年9月1日起开始计算。培训学员2023年9月1日前应进入培训基地。

4.通过结业考核的培训学员，省卫生健康委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的安排颁发统一制式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六、培训期间薪酬待遇

（一）培训学员的录取专业及培训年限，以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公布信息为准，并作为享受财政补助资金的依据，单位人和社会化学员规培期间享受待遇

（二）社会化学员待遇：

1、由基地按照本院编外人员待遇发放基本工资，缴纳五险一金。

2、中央补助：按照2.16万/人/年发放学员生活补助；

3、省级补助：按照1万元/人/年发放学员生活补助；

4、基地补助：

（1）住宿补助400元/人/月。

(2) 绩效奖励：根据各年度、各类考核情况和每月出勤情况考核，按照第一年 600 元/人/月、第二年 800 元/人/月、第三年按照 1200 元/人/月的标准发放。

5. 招录的社会化学员进入培训基地后根据自愿原则可申请加入医院工会，享受医院职工工会会员待遇（包括体检、节假日和生日慰问）；学员按照职工同等福利享受食堂就餐优惠、发放工作服。

(三) 单位委托培训学员待遇：

1、由委托培养单位管理人事档案，发放基本工资，购买社会保险及相关福利待遇。

2、中央补助：按照 2.16 万/人/年发放学员生活补助；

3、省级补助：按照 1 万元/人/年发放学员生活补助；

4、基地补助：

(1) 住宿补助 400 元/人/月

(2) 绩效奖励：根据各年度、各类考核情况和每月出勤情况考核，按照第一年 600 元/人/月、第二年 800 元/人/月、第三年按照 1200 元/人/月的标准发放。

(3) 学员按照职工同等福利享受食堂就餐优惠、发放工作服。

(四) 专硕学员待遇：属云南中医药大学统一招生，统一管理，相关待遇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享受基地每月 400 元住宿补助，按要求考核合格后享受分年度绩效奖励。

(五) 除享受中央、省级财政补助和本院绩效奖励之外，招录学员均享受基地评优及相关竞赛奖励。

（六）如遇国家或我省中医（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政策调整，规培学员及送培单位应服从新法规或政策规定。

七、其他要求

（一）报考者应如实填写网报信息，凡因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报考人自行承担。在网络报名截止日期前，报名者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报名者务必提供准确的手机号码，并保持联系畅通）。

（二）根据国家和省卫生健康委相关规定，请报考者充分知晓以下重要事项：

1.对培训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培训基地将取消其本次报名、录取资格。

2.对录取后对录取后（注：以培训基地网上录取操作时间）不按要求报到或报到签订培训协议后退出、终止培训者（含在培人员参加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教育录取并就读），自终止培训起3年内不得报名参加住培（或2年内不得报名参加助培），除如数退还已享受的相关费用（包括培训费、住宿费和生活补助费、绩效奖励等），还需按以上已享受费用的50%作为违约金一并缴入省级国库。

3.请申请培训人员务必确认所报志愿并保证本人无退出或终止培训等记录，随时关注本基地发布的消息和公告，服从本基地招录工作安排。招录过程中无故缺席相关审核、考试、面试、报到等环节者，视为个人原因主动放弃，并承担

相关责任后果。

(三) 其他注意事项请仔细查看并及时关注报名平台及相关群中的文件及通知。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秦晴、徐小娟

联系电话：0877-2079569

联系 QQ:报考我院的考生在完成网上报名提交后，实名申请加入“玉溪市中医医院 2023 年住培招录咨询 QQ 群”(群号:1051521495)，并修改群昵称(实名+手机号)，务必加群，本年度招生报名信息以群通知为准。

联系邮箱：1137155254@qq.com

地址：玉溪市聂耳路 53 号 玉溪市中医医院二号楼 11 楼科教科

邮编：653100

附件 1.同意送培证明

玉溪市中医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

2023 年 06 月 05 日

附件 1

同意送培证明

现有我单位_____年招录人员姓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岁，毕业学校：_____，学位：_____，
专业：_____。根据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政策要求，同
意其报名参加中医类别住院医师规范化基地：玉溪市中医医院的
培训，规培时限_____年，时间从_____年_____月起至_____年_____月
止。我单位承诺培训期间派出培训人员原工资关系不变，保证其享受
基础性工资及其它国家规定的相关待遇，但不包含奖励性绩效；保证
为其购买五险一金等社会保险，让其享受国家相关福利待遇，个人所
得税由工作单位代扣代缴；设专门人员定期向贵基地了解学员培训期
间的学习和生活，积极协助解决其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培训结束我单
位派出人员必须及时返院，基地不得以任何理由留用。

特此证明！

相关部门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